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中心

国合中心〔2024〕77号

关于推荐国际先进制造业集群领域 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作为推进新型工业化、建设制造强国的战略举措，加快提升集群发展质量和国际竞争力，推动制造业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提升，促进产业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中心拟建设先进制造业集群领域咨询专家库，遴选先进制造业集群领域研究、技术和产业高层次专家入库，参与相关政策解读、课题研究、项目评估等工作，为推进先进制造业集群国际化、高端化发展提供重要参考和决策支持。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在政府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社会组织及有关单
位从事集群国际合作、产业集聚发展相关工作的专业人员。

二、主要职责

围绕加快推动我国先进制造业集群国际化、高端化、绿色化发展中的重点问题进行研究论证，为部相关司局提供针

对性政策建议与决策支持。具体包括：

（一）积极参与中心在先进制造业集群国际合作领域的战略规划、论证指导、研究咨询、学术研讨等工作。

（二）积极参与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机制和评价体系的研究工作。

（三）支撑部相关司局以及部属单位在先进制造业集群重点项目、课题的评审、验收等工作。

（四）积极参与中心在集群国际合作、人才培养等方面的相关工作。

三、申报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在先进制造业集群、产业国际化领域有较高的专业水平、较强的分析判断能力和较丰富的实践经验，原则上具有副高级及以上或相当的专业技术职称，或为支撑省部级单位专门从事集群国际合作、产业集聚发展的研究人员。

（三）身体健康，有时间和精力完成相关工作。

（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够认真、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无违法违纪行为记录。

四、申报方式

符合条件的人员可通过单位推荐，也可自荐申请。单位推荐的，应事先征得被推荐人同意；本人自荐的，应得到单

位许可与支持。推荐（自荐）人选应填写《专家推荐表》，经单位审核同意并盖章后邮寄至下方地址，并将扫描件与相关证明材料（包括学历、任职经历、职称以及相关获奖证书等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主题为“国际先进制造业集群专家库-姓名”命名，扫描件以“姓名-职称-工作单位名称”命名。

五、有关要求

（一）申报方应确保提交的材料真实、完整、准确。不符合申报条件或申报方式的材料，将不予采纳。申报材料将存档备查、不予返还，请自行做好相关材料备份。

（二）中心对申报材料整理后将组织研究论证，综合考虑专家行业背景、专业背景、影响力等因素，遴选专家纳入中心专家库。

联系人：徐 侃 010-68207157 18811102058

张璠璠 010-68200645 19568708550

收件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27 号院 8 号楼 9 层

邮箱：zhangff@cietc.org.cn

附件：专家推荐表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中心

2024 年 5 月 28 日

